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UDAN AUTOMOBILE SHARES COMPANY LIMITED*

牡丹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8)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

牡丹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起：

- (1) 林少榮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就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XI部而言之授權代表以及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其中一名授權代表；及
- (2) 呂天能先生(「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就公司條例而言之授權代表以及就創業板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其中一名授權代表。

呂先生，52歲，於會計、審核、稅務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呂先生獲英國University of Leeds理學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Bradford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承董事會命
牡丹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子豪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6)名董事組成，其中兩(2)名為執行董事，即李子豪先生(董事長)及潘麗嫻女士；一(1)名為非執行董事，即陳文先生；及三(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承業先生、郭紅先生及王瑞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確屬準確及完整，不含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內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基於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址 <http://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頁 (<http://www.mudanauto.com>) 內刊登。

* 僅供識別